

新建养护所 2025 年丰城养护站日常养护小修工程 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本项目为新建养护所 2025 年丰城养护站日常养护小修工程，已由南昌西管理中心新建养护所 2024 年第十五次所务会立项，建设资金来源日常养护经费，出资比例为 100%，采购人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新建养护所。项目总投资约为 185 万元，现已具备施工采购条件，现对沪昆高速昌樟段新建养护所 2025 年丰城养护站日常养护小修工程进行采购（以下简称“本项目”）。

二、采购范围

2.1 采购范围及合同段划分

本次采购项目划分 1 个标段，采购范围如下：

标段	起讫桩号	主线里程 (km)	主要工作内容
A1	沪昆高速昌樟段 K756+000-K815+300（含药湖新桥 K742+037-751+137）（主线及互通）	68.4	标段范围内主要包括路基、路面、 通道涵洞、中分带的日常保洁及小 修工作、路段范围内的苗木补栽及 交通安全设施的维修等

2.2 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本项目计划工期 12 个月，约 365 天，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参与响应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的

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满足附表一、二、三、四、五规定的资质条件、业绩、财务、信誉要求、主要人员资格要求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采购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09 日 9:00 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 9:30（北京时间），由法定代表人持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及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询比采购报名登记表（格式见附件）在江西省丰城市梅林镇高速公路丰城服务区旁新建养护所二楼养护室获取采购文件。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0 元。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也不召开预备会。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供应商应于当日 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 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江西省丰城市梅林镇高速公路丰城服务区旁新建养护所二楼养护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成交候选人公示、成交结果公告将同时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jxgqcg.com/>）、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西管理中心网（https://www.jxgsgl.com/%2B2pM7sgXe6d7TSDHL1_ine40ISQtVqYRbVecgeqtakU%3D?encrypt=1）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新建养护所

地点：江西省丰城市梅林镇高速公路丰城服务区旁新建养护所院内

邮政编码：331132

联系人：龙先生

电话：13006213873

新建养护所

2024年12月09日



附表 1 资质条件要求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同时具有路基路面养护甲级资质、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及桥梁养护甲级资质；

附表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 务 要 求
无

附表 3 业绩要求

业 绩 要 求
无

附表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要求）

信 誉 要 求
(1) 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2) 在江西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最新发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 D 级。 (3)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最近 3 年（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发布招标公告前一日）内未发生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工程施工中存在有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特大安全事故的情况。工程施工中不存在重、特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特大安全事故的情况。 (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在近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注：响应人信誉应同时符合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第一册）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4 项的规定。

附表 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要求）

人员	数量	资质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考核合格 B 类证书，年龄 55 周岁以下。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在其他项目上
项目总工	1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B 类证书，年龄 55 周岁及以下。	任职 但本项目中标后能从该项目撤离）



附件 6: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新建养护所2025年丰城养护站日常养护小修工程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填写)		
法定代表人姓名	(供应商填写)	手机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填写)	手机	
电话	(供应商填写)	传真	
营业执照	填写资质号码	审核人签字	
资质证书	填写资质等级号与号码		
安全生产许可证	填写号码		
单位介绍信、身份证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采购文件是否已发放			
报名编号 (报名时由采购人现场提供)			
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注: 此表填写一式二份, 一份留采购人存档, 报名编号由采购人现场提供。

